

##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监事会2项议案均获通过。

#### 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

（二）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会议时间：2024年8月23日

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。

#### 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一、林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；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关于林海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《金融服务协议》

的议案；

监事会意见：该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，协议内容及预计交易金额按照正常的商业条款和实际业务需要厘定，符合公平、公正原则，不会对公司的整体利益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特此公告。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4 日

● 报备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